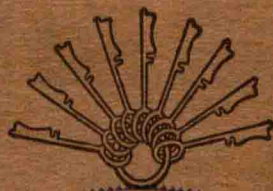


初中學生文庫

實業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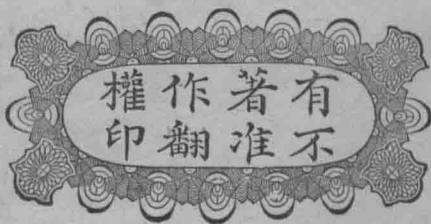
著者 孫中山先生



中華書局編印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印刷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發行

初中學實業計畫（全一冊）



有不准作翻印

著 發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各

埠中華書局

局

所

公司

生



實業計畫

序

歐戰甫完之夕作者始從事於研究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而成此六種計畫蓋欲利用戰時宏大規模之機器及完全組織之人工以助長中國實業之發達而成我國民一突飛之進步且以助各國戰後工人問題之解決無如各國人民久苦戰爭朝聞和議夕則懈怠志立欲復戰前原狀不獨戰地兵員陸續解散而後路工廠亦同時休息大勢所趨無可如何故雖有三數之明達政治家欲贊成吾之計畫亦無從保留其戰時之工業以爲中國效勞也我固失一速進之良機而彼則竟陷於經濟之恐慌至今未已其所受痛苦較之戰時尤甚將來各國欲恢復其戰前經濟之原狀尤非發展中國之富源以補救各國之窮困不可也然則中國富源之發展已成爲今日世界人類之至大問題不獨爲中國之利害而已也惟發展之權操之在我則存操之在人則亡此後中國存亡之關鍵則在此實業發展之一事也吾欲操此發展之權則非有此智識不可吾國人欲有此智識則當讀此書尤當熟讀此書從此觸類旁通舉一反三以推求衆理庶幾操縱在我不致因噎廢食方能泛應曲當馳驟於今日世界經濟之場以化彼族競爭之性而達我大

同之治也

此書爲實業計畫之大方針爲國家經濟之大政策而已至其實施之細密計畫必當再經一度專門名家之調查科學實驗之審定乃可從事故所舉之計畫當有種種之變更改良讀者幸毋以此書爲一成不易之論庶乎可

此書原稿爲英文其篇首及第二第三計畫及第四之大部分爲朱執信所譯其第一計畫爲廖仲愷所譯其第四之一部分及第六計畫及結論爲林雲陔所譯其第五計畫爲馬君武所譯特此誌之

民國十年十月十日孫文序於粵京

實業計畫

目錄

頁數

甲	交通之開發	
乙	商港之開闢	
丙	鐵路中心及終點併商港地設新式市街各具公用設備	
丁	水力之發展	
戊	設冶鐵製鋼並造土敏土廠之大工廠以供上列各項之需	
己	鑛業之發展	
庚	農業之發展	
辛	蒙古新疆之灌溉	
壬	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	
癸	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	

第一計畫

第一部	北方大港·····	八
第二部	西北鐵路系統(插第一第二圖)·····	一四
第三部	蒙古新疆之殖民·····	一九
第四部	開濬運河以聯絡中國北部中部通渠及北方大港·····	二一
第五部	開發直隸山西煤鐵鑛源設立製鐵鍊鋼工廠·····	二二

第二計畫

第一部	東方大港(插第三第四圖)·····	二四
第二部	整治揚子江(插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圖)·····	三二
第三部	建設內河商埠·····	五一
第四部	改良揚子江之現存水路及運河·····	五八

第五部	創建大士敏土廠·····	六四
-----	--------------	----

第三計畫

第一部	改良廣州爲一世界港(插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圖)·····	六六
第二部	改良廣州水路系統(插第十四第十五圖)·····	七七
第三部	建設中國西南鐵路系統(插第十六圖)·····	八七
第四部	建設沿海商埠及漁業港(插第十七圖)·····	九五
第五部	創立造船廠·····	一〇六

第四計畫

第一部	中央鐵路系統·····	一〇九
第二部	東南鐵路系統·····	一二一
第三部	東北鐵路系統·····	一二六

第四部	擴張西北鐵路系統·····	一三八
-----	---------------	-----

第五部	高原鐵路系統·····	一四八
-----	-------------	-----

第六部	設機關車客貨車製造廠·····	一五六
-----	-----------------	-----

第五計畫

第一部	糧食工業·····	一五八
-----	-----------	-----

第二部	衣服工業·····	一六三
-----	-----------	-----

第三部	居室工業·····	一六六
-----	-----------	-----

第四部	行動工業·····	一七〇
-----	-----------	-----

第五部	印刷工業·····	一七一
-----	-----------	-----

第六計畫

第一部	鐵鑛·····	一七四
-----	---------	-----

第二部	煤鑛	一七五
第三部	油鑛	一七六
第四部	銅鑛	一七六
第五部	特種鑛之採取	一七七
第六部	鑛業機械之製造	一七八
第七部	冶鑛廠之設立	一七八
結論		一八〇

附錄		一八五
----	--	-----

關於廣東至重慶與蘭州支線之借款與建築契約草案

駐京美國公使芮恩施君覆函譯文

美國商務總長復函一通

意大利陸軍大臣嘉域利亞將軍復函

北京交通部顧問之鐵路專門家碧格君投函

美國名士寓居羅馬以世界中都計畫著名之安得生君復函

實業計畫

世界大戰最後之一年中。各國戰費。每日須美金二萬四千萬元。此中以極儉計。必有一半費於藥彈及其他直接供給戰爭之品。此已當美金一萬二千萬元矣。如以商業眼光觀察此種戰爭用品。則此新工業乃以戰場爲其銷場。以兵士爲其消費者。改變種種現存之他種實業。以爲此供給。而又新建以益之。交戰國民。乃至各中立國民。日夕縮減其生活所需。至於極度。而儲其向日所費諸繁華及安適者。以增加生產此種戰爭貨品之力。今者戰事告終。誠可爲人道慶。顧此戰爭用品之銷場同時閉鎖。吾人當圖善後之策。故首當謀各交戰國之再造。次則恢復其繁華與安適。此兩項事業。若以日費六千萬元計之。只占此戰爭市場所生餘賸之半額。而所餘者。每日仍有六千萬元。尙無所用之地。且此數千百萬軍人。嚮從事於消費者。今又一轉而事生產。則其結果必致生產過多。不特此也。各國自推行工業統一與國有後。其生產力大增。與前此易手工用機器之工業革命相較。其影響更深。吾人欲命以第二工業革命之名。似甚正確。若以其增加生產力而言。此次革命之結果。實較前增加數倍。然則以世界戰爭。而成此工業統一與國有之現象者。於戰後之整理。必多糾紛。今夫一日六千萬。則一年二百一十九萬萬也。貿易如是其鉅也。以戰

爭而起者。乃忽以和平而止。試問歐美於此世界中。將向何處覓銷場。以銷納戰爭時儲節所贏之如許物產乎。

如當整理戰後工業之際。無處可容此一年二百一十九萬萬之貿易。則其工業必停。而投於是之資本。乃等於虛擲。其結果不惟有損此諸生產國之經濟狀況。即於世界所失亦已多矣。凡商業國。無不覓中國市場。以爲消納各國餘貨之地。然戰前貿易狀態。太不利於中國。輸入超過輸出。年逾美金一萬萬。循此以往。中國市場不久將不復能銷容大宗外貨。以其金錢貨物。俱已枯竭。無復可持與外國市易也。所幸中國天然財源極富。如能有相當開發。則可成爲世界中無盡藏之市場。即使不能全消費此一年二百一十九萬萬之戰爭生產賸餘。亦必能消費其大半無疑。

中國今尙用手工爲生產。未入工業革命之第一步。比之歐美。已臨其第二革命者有殊。故於中國兩種革命。必須同時并舉。既廢手工採機器。又統一而國有之。於斯際中國正需機器。以營其鉅大之農業。以出其豐富之礦產。以建其無數之工廠。以擴張其運輸。以發展其公用事業。然而消納機器之市場。又正戰後貿易之要者也。造巨礮之機器廠。可以改製蒸汽軋壓。以治中國之道路。製裝甲自動車之廠。可製貨車以輸送中國各地之生貨。凡諸戰爭機器。一一可變成平和器具。以開發中國潛在地中之富。此種開關利

源之辦法。如不令官吏從中舞弊。則中外利益均霑。中國人民必歡迎之。

歐美人或有未之深思者。恐以戰爭時之機器。戰爭時之組織。與熟練之技工。開闢中國利源。將更引起外國工業之競爭。故余今陳一策。可使中國開一新市場。既以銷其自產之貨。又能銷外國所產。兩不相妨。其策如左。

(甲)交通之開發。

子 鐵路一十萬英里。

丑 碎石路一百萬英里。

寅 修浚現有運河。

(一) 杭州天津間運河。

(二) 西江揚子江間運河。

卯 新開運河。

(一) 遼河松花江間運河。

(二) 其他運河。

辰 治河。

(一)揚子江築堤濬水路。起漢口迄於海。以便航洋船直達該港。無間冬夏。

(二)黃河築堤濬水路。以免洪水。

(三)導西江。

(四)導淮。

(五)導其他河流。

已 增設電報線路。電話。及無線等。使徧布於全國。

(乙)商港之開闢。

子 於中國中部北部南部。各建一大洋港口。如紐約港者。

丑 沿海岸建種種之商業港。及漁業港。

寅 於通航河流沿岸。建商場船埠。

(丙)鐵路中心及終點。併商港地。設新式市街。各具公用設備。

(丁)水力之發展。

(戊)設冶鐵製鋼。并造士敏土之大工廠。以供上列各項之需。

(己)礦業之發展。

(庚)農業之發展。

(辛)蒙古新疆之灌溉。

(壬)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

(癸)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

如使上述規畫。果能逐漸舉行。則中國不特可爲各國餘貨消納之地。實可爲吸收經濟之大洋海。凡諸工業國。其資本有餘者。中國能盡數吸收之。不論在中國。抑在全世界。所謂競爭。所謂商戰者。可永不復見矣。

近時世界戰爭。已證明人類之於戰爭。不論或勝或負。均受其殃。而始禍者。受害彌重。此理於以武力戰者固真。於以貿易爭者尤確也。威爾遜總統今既以國際同盟。防止將來之武力戰爭。吾更欲以國際共助中國之發展。以免將來之貿易戰爭。則將來戰爭之最大原因。庶可從根本絕去矣。

自美國工商發達以來。世界已大受其益。此四萬萬人之中國。一旦發達工商。以經濟的眼光視之。何

管新闢一世界。而參與於此開發之役者。亦必獲超越尋常之利益。可無疑也。且此種國際協助。可使人類博愛之情。益加鞏固。而歐際同盟。亦得藉此以鞏固其基礎。此又予所確信者也。

欲使此計畫舉行順利。余以爲必分三步以進。第一。投資之各政府。務須共同行動。統一政策。組成一國際團。用其戰爭時任組織管理等人材。及種種熟練之技師。令其設計有統系。用物有準度。以免浪費。以便作工。第二。必須設法得中國人民之信仰。使其熱心匡助此舉。如使上述兩層已經辦到。則第三步。即爲與中國政府。開正式會議。以議此計畫之最後契約。而此種契約。吾以爲應取法於曩者吾與倫敦波令公司所立建築廣州重慶鐵路合同。以其爲於兩方最得宜。而於向來中國與外國所結契約中。爲人民所最歡迎者也。吾人更有不能不豫爲戒告者。卽往日盛宣懷鐵路國有之覆轍。不可復蹈也。當時外國銀行家。不顧中國之民意。以爲但與政府商妥。卽無事不可爲。及後乃始悔其以賄成之契約。終受阻於人民也。假使外國銀行。先遵正當之途。得中國人民之信仰。然後與政府訂契約。則事易行。豈復有留滯之憂。然則於此國際計畫。吾人不可不重視民意也。

如資本團以吾說爲然。吾更當繼此有所詳說。

第一計畫

中國實業之開發。應分兩路進行。(一)個人企業。(二)國家經營是也。凡夫事物之可以委諸個人或其較國家經營爲適宜者。應任個人爲之。由國家獎勵。而以法律保護之。今欲利便個人企業之發達於中國。則從來所行之自殺的稅制。應即廢止。紊亂之貨幣。立需改良。而各種官吏的障礙。必當排去。尤須輔之以利便交通。至其不能委諸個人及有獨占性質者。應由國家經營之。今茲所論。後者之事屬焉。此類國家經營之事業。必待外資之吸集。外人之熟練而有組織才具者之僱傭。宏大計畫之建設。然後能舉。以其財產。屬之國有。而爲全國人民利益計。以經理之。關於事業之建設運用。其在母財子利。尙未完付期前。應由中華民國國家所雇專門練達之外人。任經營監督之責。而其條件。必以教授訓練中國之佐役。俾能將來繼承其乏。爲受雇於中國之外人。必盡義務之一。及乎本利清償而後。中華民國政府。對於所雇外人。當可隨用舍矣。於詳議國家經營事業開發計畫之先。有四原則。必當注意。

(一)必選最有利之途。以吸外資。

(二)必應國民之所最需要。